

264

√-841
V54

保险业的世贸规则 及国际惯例

魏华林 王文祥 编著

中国言实出版社
北 京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保险业的世贸规则及国际惯例/魏华林,王文祥编著.

—北京:中国言实出版社,2001.11

ISBN 7-80128-326-0

I.保…

II.①魏… ②王…

III.①保险业—国际贸易—规则②保险业—国际惯例

IV.F84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1)第 076100 号

中国言实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市西城区府右街 2 号 邮政编码 100017)

<http://www.zgyscbs.com>

电话:64924716 64924761

新华书店经销

北京市昌平百善印刷厂印刷

850×1168 毫米 32 开 10.875 印张 233 千字

2001 年 11 月第一版 2001 年 11 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 1-5000

定价:25.00 元

(如印装质量不合格 请与出版社联系调换)

保险业的世贸规则 及国际惯例

顾 问：潘履孚（中国保险学会副会长）

编 著：魏华林（武汉大学保险系主任、
博士生导师）

王文祥（武汉大学保险系讲师）

责任编辑：田 戈

策 划：欧日胜

目 录

引言 世界贸易组织及其协定	(1)
第一节 世界贸易组织的形成及其理论渊源	(1)
一、世界贸易组织的形成过程	(2)
二、西方经济学国际贸易理论的演变	(4)
三、马克思主义经济学的国际贸易理论	(9)
四、国际组织形成理论的演变.....	(14)
第二节 发展中的世界贸易组织	(16)
一、关税与贸易总协定乌拉圭回合谈判的 背景及成果.....	(16)
二、世界贸易组织对关税与贸易总协定的发展.....	(19)
三、发展中的世界贸易组织.....	(22)
第三节 世界贸易组织的协定	(24)
一、乌拉圭回合的协定.....	(24)
二、关税与贸易总协定仍然生效的协定文件.....	(27)
三、世界贸易组织各成员方的具体承诺.....	(28)
第一章 保险服务贸易	(30)
第一节 保险服务与保险服务贸易	(31)
一、保险服务的概念.....	(31)
二、保险服务贸易的概念.....	(33)
第二节 保险服务贸易政策	(38)
一、两种对立的保险服务贸易观.....	(38)

二、保险服务贸易的政策措施·····	(44)
第二章 世界保险服务概况 ·····	(47)
第一节 世界贸易组织部分成员保险服务 的现状 ·····	(48)
一、美国保险服务现状·····	(48)
二、日本保险服务现状·····	(55)
三、英国保险服务现状·····	(60)
四、德国保险服务现状·····	(67)
五、法国保险服务现状·····	(72)
第二节 国际保险市场的兼并与收购 ·····	(77)
一、世界保险市场不平衡发展的现状·····	(78)
二、国际保险市场的环境变化·····	(79)
三、国际保险市场并购现状·····	(85)
第三节 世界保险服务发展趋势 ·····	(96)
一、世界保险服务发展的现实背景·····	(96)
二、世界保险服务发展趋势·····	(98)
第三章 保险服务贸易的法律基础 ·····	(102)
第一节 世界贸易组织有关保险服务贸易的 法律文件·····	(102)
一、《服务贸易总协定》(GATS) ·····	(103)
二、《全球金融服务贸易协议》 ·····	(115)
三、《关于争端解决的规则与程序的 谅解》(DSU)·····	(120)
第二节 世界贸易中保险服务贸易的法律架构·····	(129)
一、世界贸易组织成员方保险服务业内部 的法律架构 ·····	(130)

二、世界贸易组织中的保险服务贸易法律架构 …	(133)
第四章 世界贸易组织部分成员国内	
保险法律法规	(137)
第一节 美国保险法律法规	(139)
一、保险的组织形式规定	(140)
二、保险合同的管理规定	(144)
三、保险经营的管理	(147)
四、保险中介管理	(153)
第二节 日本保险法律法规	(155)
一、组织形式的规定	(156)
二、保险经营的管理	(162)
三、保险合同的规定	(165)
四、保险中介管理	(166)
第三节 英国保险法律法规	(167)
一、保险公司的规定	(168)
二、保险经营的管理	(170)
三、金融服务中介的管理规定	(174)
第四节 德国保险法律法规	(175)
一、保险组织形式的规定	(176)
二、保险合同的规定	(179)
三、保险经营的管理	(182)
四、保险中介的管理	(184)
第五节 法国保险法律法规	(185)
一、保险公司设立的规定	(186)
二、保险经营活动的管理	(189)

第五章 《服务贸易总协定》中的保险服务贸易

基本原则.....	(199)
第一节 最惠国待遇原则	(199)
第二节 国民待遇原则	(207)
第三节 透明度原则	(209)
第四节 发展中成员更多参与原则	(211)
第五节 市场准入原则	(213)
第六节 逐步自由化原则	(217)

第六章 世界贸易组织成员保险服务贸易的

具体承诺.....	(222)
第一节 保险服务贸易具体承诺表	(222)
一、保险服务贸易具体承诺表的构成	(222)
二、保险服务贸易谈判及具体承诺情况	(225)
三、保险服务贸易具体承诺的归类分析	(229)
第二节 发达成员保险服务贸易的具体承诺	(231)
一、美国保险服务贸易具体承诺	(232)
二、加拿大保险服务贸易具体承诺	(237)
三、欧盟保险服务贸易具体承诺	(241)
四、日本保险服务贸易的具体承诺	(246)
第三节 发展中成员保险服务贸易的具体承诺 ...	(248)
一、智利保险服务贸易的具体承诺	(249)
二、南非保险服务贸易具体承诺	(252)
三、马来西亚保险服务贸易具体承诺	(254)
四、菲律宾保险服务贸易具体承诺	(259)
第四节 保险服务贸易具体承诺与世界保险	
市场的发展.....	(262)

一、世界贸易组织成员市场准入具体承诺的 限制性措施	(262)
二、世界贸易组织成员国民待遇具体承诺的 限制措施	(264)
三、保险服务贸易具体承诺与世界保险市场的 发展	(265)
第七章 世界贸易组织保险服务贸易规则对中国 保险业的适用.....	(268)
第一节 中国保险业的现状	(268)
一、中国保险市场竞争格局的形成	(269)
二、中国保险市场发展现状	(274)
第二节 中国加入世界贸易组织对 保险业的影响分析.....	(289)
一、中国保险业的绝对差距与相对优势	(289)
二、入世后中国保险业面临的机遇与挑战	(298)
第三节 入世后中国保险业的对策研究.....	(303)
一、入世后保险公司的对策	(304)
二、入世后保险中介机构的对策	(311)
第四节 中国保险监管的现状 & 入世后的对策 ...	(315)
一、中国保险监管的现状	(316)
二、入世后中国保险监管的对策	(323)
参考文献.....	(332)

引言 世界贸易组织及其协定

WTO 即世界贸易组织 WORLD TRADE ORGANIZATION 的英文缩写,它成立于 1995 年 1 月 1 日,是一个负责管理世界贸易组织多边贸易体制顺利运行的国际组织。作为一个国际组织,世界贸易组织行使着组织多边贸易谈判、管辖多边贸易协议、解决国际贸易争端等职能。

在世界贸易组织内部,由各成员方基于国际贸易自由化的目的,协商制订的一系列协定成为各成员方在经济贸易领域普遍适用的基本准则以及调解和处理国际贸易交往争议纠纷的基本依据。

第一节 世界贸易组织的形成及其理论渊源

贸易不仅是各国之间最古老、最重要的经济联系,而且,它同战争一样一直是国际关系演进的关键因素。作为调节国际经济贸易关系的世界贸易组织在当代国际社会中占据着举足轻重的地位,仅在其诞生的 1995 年,辖下的国际贸易总值即已达到 47000 亿美元之巨!新世纪的中国经济要融入世界体系,中国必须加入世界贸易组织,这已成为广大中国人民的共识。2001 年上半年,世界贸易组织总干事长宣布可望于 2001 年 11 月接纳中国为该组织正式成员,从而,新一轮的入世热又在中国兴起。为了从理论的高度和审视世界贸易

组织,以期在坚持世界贸易组织协定原则的前提下,充分利用世界贸易组织协定的有利条款,制订出现阶段合理可行的国内贸易政策和产业政策,我们有必要分析这个充当着当代国际经济贸易调节器的国际性组织的形成过程以及与之相关的国际贸易理论和国际组织理论的演变梗概。

一、世界贸易组织的形成过程

两次世界大战给人类社会造成的巨大的灾难,使得正确处理国际间贸易关系的重要性成为世界各国政府的共识。人们意识到:只有建立自由的国际贸易和投资市场,给予所有国家以公平的贸易和投资机会,才能消除爆发世界大战的经济根源,避免灾难的重演。因此,二战结束以后不久,美、英等国家就提出了筹建国际贸易组织以协调全球贸易关系的主张。1948年3月24日,联合国经济及社会理事会通过了“国际贸易组织宪章”(亦称“哈瓦那宪章”),送交各国政府批准。

在各国参与起草《国际贸易组织》的过程中,各国政府同意在国际贸易组织成立前,先就减低关税和其他贸易限制等问题进行谈判。美、英、法、中等23个国家通过举行多边贸易谈判,根据《国际贸易组织宪章的草案》的有关条文,拟定了《关税与贸易总协定》,上述23国政府的代表于1947年10月30日签署了《关税与贸易总协定》,这23国成为该协定的创始缔约方。由于该协定的生效有待签字国以正式立法程序批准,为了使之尽快生效,8个国家在签署《关税与贸易总协定》的同一天,签署了《关税与贸易总协定临时适用协议书》,决定从1948年1月1日起,临时适用该协定。

《关税与贸易总协定》的创始缔约方在签署该协定时原来

是考虑到这是国际贸易组织成立之前临时适用的贸易协定,没有必要设置组织机构。但是,由于《国际贸易组织宪章》在美国政府提交美国国会审议通过时遭到否决,拟议中的国际贸易组织未能建立起来,关税与贸易总协定实际上就担当了类似于国际贸易组织的角色。

从法律意义上说,由于关税与贸易总协定只是一个临时协议,不具备作为一个国际组织的国际法人资格,而且它只是一个在各国政府间临时适用的行政协定,其效力低于各国立法机构的立法。关税与贸易总协定的法律地位低下,无法适应当代全球经济一体化的新局面。此外,随着世界经济的发展,服务贸易在国际贸易中的作用越来越重要。但是,由于服务贸易自身的特殊性使得关税与贸易总协定无法将其纳入管辖范围之内,国际贸易发展的新形势也对关税与贸易总协定提出了改革的要求。

在这样的背景下,关税与贸易总协定新一轮贸易谈判——乌拉圭回合谈判于1986年开始举行,至1990年,谈判代表们提出了建立一个多边贸易组织的设想,以便在乌拉圭回合谈判结束后,取代关税与贸易总协定管理多边贸易谈判的各项成果。这个建议一经提出很快就得到了许多国家的响应,建立多边贸易组织成为乌拉圭回合谈判的一个新议题,随后,在乌拉圭回合谈判中多边贸易组织被更名为世界贸易组织。

历经了7年之久的乌拉圭回合谈判于1993年12月15日结束时,谈判代表签署了一揽子协议。1994年4月该回合谈判的部长级会议在马拉喀什举行,同年4月14日部长会议通过了《关于建立世界贸易组织筹备委员会的决议》,筹备委

员会向所有参加关税与贸易总协定乌拉圭回合谈判的成员开放。1994年12月8日世界贸易组织成立大会在日内瓦举行大会,决定世界贸易组织将于1995年1月1日正式生效成立。

二、西方经济学国际贸易理论的演变

从亚当·斯密1776年发表的《国富论》提出比较优势的理论、提倡自由贸易以来,国际贸易理论已有二百多年的历史。在二百多年的历史发展过程中,围绕比较优势的界定及变化分析,产生了四种有代表性的学说,即以斯密绝对成本理论和李嘉图的比较成本理论为代表的古典贸易理论,以俄林—赫克歇尔生产要素比例学说为代表的新古典贸易理论,以哈米尔顿和李斯特为代表的贸易保护主义理论以及克鲁格曼的新贸易理论。

(一)古典贸易理论

斯密认为,国际贸易建立在以自然资源禀赋为前提的绝对优势之上,世界各国都应该生产本国生产成本绝对低廉的产品,然后用这些产品同其他国家交换,换回自己的生产成本绝对高昂的产品。这样做的结果会使双方大大节约劳动,从而增加商品的产量。基于这一认识,斯密提出了贸易无限自由,资本运用无限自由,并要求取消对外贸易中的一切限制和特权政策的主张。

李嘉图进一步发展了斯密的自由贸易理论。他认为在完全自由竞争和劳动力作为投入要素这两种假设之下,在国际贸易中起决定作用的不是绝对成本利益而是比较成本利益。

即使一个国家在每一种商品的生产上都拥有绝对成本优势,但它也只是生产其中成本相对更低的商品而把生产其他商品的机会出让给别国。它只是以生产成本更低的商品去同其他国家进行交换,以使所有国家都从贸易中得到好处。李嘉图同时还认为,如果两国间资本和劳动可以自由转移,那么根据比较成本差异而发生的国际贸易将会消失,这时两国间可能发生的商品贸易将不再是依据比较成本的差异,而是依据绝对成本的差异。这时,国际贸易与国内贸易相同。

李嘉图比较成本理论的出现,纠正了一切商品均出自于生产成本最低的地方这一错误理论,在国际贸易史上有划时代的意义。但是,他仅仅论述了国际贸易的供给方面、成本方面的问题,而对国际贸易的需求方面、交换比率方面的重要问题没有给予讨论。梅勒在坚持李嘉图比较成本理论的基础上,进一步阐述了有关国际价值(即国际贸易的实际交换比率)的理论,提出了著名的国际需求方程式理论。他认为,决定商品的国内价值因素与商品国际价值的因素是不同的。根据李嘉图的观点,在一国国内,商品的价值由生产商品所耗费的劳动量决定,而在关于商品的国际价值方面,李嘉图仅仅提出了一个由比较成本决定的上下波动的幅度。梅勒进一步指出,在这一幅度内,国际间商品的交换比率是由两国对彼此商品的相关需求所最终决定的。

(二)新古典贸易理论

在李嘉图提出比较成本的国际贸易理论之后一百多年的时间里,生产要素不再仅仅是指劳动力的投入,还包括资本、技术、管理和土地、能源等,这些生产要素是不能彼此完全替

代的,所以产品的生产是多种要素投入的过程。不同的产品其要素投入比例不相同,而正是生产要素投入比例的不同,才导致了产品之间比较优势的存在。据此,生产要素比例学说的代表人物俄林—赫克歇尔认为,国际贸易发生的必要条件是各国产品的价格存在差异,在各国技术固定不变的假设条件下,当两国间价格差别大于商品的各项运费时,则从价格较低的国家输出商品到价格较高的国家就会有利可图,这样,国际贸易最主要的结果是各国都能更有效地利用各种生产要素。简而言之,俄林—赫克歇尔的生产要素比例学说揭示了比较优势的来源,探讨了生产要素的流动性等问题。

萨缪尔森发展了俄林—赫克歇尔的生产要素比例学说,进一步提出了生产要素价格均等化学说。他指出,在自由贸易的条件下,国际贸易不仅会导致生产要素绝对价格的均等化,而且会引起生产要素相对价格的完全平均化。因为在各种生产要素和商品相对价格存在差异的情况下,贸易将会继续扩大,而贸易的扩大将减少两国间要素价格的差别,贸易的增加将会持续下去,直到两国国内各种商品的相对价格完全均等化为止。这意味着:两国国内要素相对价格也将平均化。

但是,俄林—赫克歇尔的生产要素比例学说和萨缪尔森的生产要素价格均等化学说都明确指出,生产要素价格均等化的趋势并不会导致世界各国生产要素价格的完全一致。因为生产要素的价格要受到多方面因素的影响,如运营差异、关税阻碍、风险的影响等等。

(三)贸易保护理论

古典贸易理论和新古典贸易理论都认为,通过自由贸易

可以使参加国际贸易的有关国家获得利益。而汉密尔顿和李斯特(F. List)却主张实行贸易保护,国家可以通过贸易保护来获得利益。汉密尔顿认为,一国的外贸政策必须适应其自身的经济条件,在经济尚未壮大之前,应该实行国家干预,通过关税来维护国内市场,促进本国幼稚工业的发展。李斯特认为,并不存在以比较优势为基础的“天然”国际分工,而且国际分工也不可能一成不变,国际分工仅仅是强国利用已有的经济政治实力造成的历史格局。因此,只有当所有国家的经济实力相当以后,才可能形成真正的自由贸易。他提出,一国在经济发展不同阶段应采取不同的贸易政策,实行保护贸易应以工业发展为目的,主要通过关税进行保护,重点保护对国家经济独立发展有重要意义和处于幼稚阶段的产业,保护的期限不宜过长。

(四)新贸易理论(产业内贸易理论)

新古典贸易理论较好地解释了产业间的贸易,也基本符合了发达国家对发展中国家贸易的现状。但从发达国家之间相互贸易的角度,列昂惕夫(W. W. Leontief)率先提出了疑问。根据生产要素比例学说的新古典贸易理论,在国际贸易中一国输出的应该总会是本国较为丰富的生产要素的产品,输入的多为本国较为缺乏的生产要素的产品。第二次世界大战后的美国是一个拥有较高资本和较少劳动力的国家,它应该是出口资本密集型商品而进口劳动密集型商品。然而,列昂惕夫用投入——产出分析法对美国 1947 年的进出口商品要素(资本和劳动力)结构对比分析得出的结论表明,美国出口商品的劳动密集程度远远高出资本密集程度。这样,就产

生了“列昂惕夫之谜”。

克鲁格曼在列昂惕夫提出的疑问的基础上作了进一步研究,发现了当代国际贸易的三个趋势:其一是要素资源禀赋相同国家间的贸易迅速扩大,发达国家间的国际贸易量占据各自国家贸易额的绝大部分;其二是同一产业部门内的贸易迅速崛起;其三是国际贸易中贸易的保护主义超过贸易的自由主义而占据了上风。从这三大趋势中,克鲁格曼提出了两个结论:第一,跨国公司企业内贸易已成为国际贸易主体,研究国际贸易必须研究跨国公司的经济结构。第二,主权国家采取的战略性的贸易政策制约和左右着国际贸易的发展。相对于古典贸易理论,新古典贸易理论以国家为单位考虑国际贸易问题。克鲁格曼的新贸易理论认为,跨国公司的企业内贸易促进了生产要素的国际流动。所谓的比较优势是动态流动的,而且是跨国公司和国际政策的产物。经济的规模对贸易有重大影响,跨国公司的生产布局是以最大限度地减少税收、冲破贸易壁垒和充分利用所在国的比较优势为依据的,跨国公司的巨大规模、全球生产布局和随之而产生的企业内贸易极大地影响了国际贸易格局和全球经济技术的分布。在自由竞争资本主义时代,比较优势主要靠自然条件的优越程度而形成。但是,在垄断资本主义条件下,由于跨国公司控制了生产要素的配置和流动,它既可以通过直接投资和技术转让来破坏传统比较优势,也能够“人为地在某些国家创造新的比较优势”。

三、马克思主义经济学的国际贸易理论

国际贸易理论是马克思主义经济学的重要组成部分。马

克思在其《政治经济学批判》序言开篇这样写到：“我考察资产阶级经济制度是按照以下的顺序：资本、土地所有制、雇佣劳动、国家、对外贸易、世界市场。”但是，马克思没有完成他的写作计划。

在《资本论》和其他经典著作中，马克思和恩格斯也研究了对外贸易的产生和奴隶占有制时期的对外贸易，对重商主义作了精辟的分析，马克思和恩格斯对资本主义生产方式下国际经济贸易问题也作了一定的研究。这些问题包括：资本主义生产方式与对外贸易的关系、世界市场、国际分工、国际价值、世界货币、自由贸易与国际贸易等，上述研究和分析形成了马克思主义的国际贸易理论。

马克思在《资本论》中曾明确提出：“对外贸易一方面使不变资本的要素变得便宜，一方面使可变资本转化成必要生活资料变得便宜，它具有提高利润率的作用，因为它使社会价值率提高，使不变资本价值降低。一般说来，它在这方面起作用，是因为它可以使生产规模扩大。”但是，马克思主义经济学中的国际贸易理论更主张根据不同的国家、不同的时期，用阶级分析的方法客观地、历史地、辩证地回答自由贸易与保护贸易的关系。

马克思主义经济学中的国际价值论、国际分工学说等是其国际贸易理论的基础。当马克思提到他赞成自由贸易时是从阶级革命的角度来论述的，他在《关于自由贸易问题的演说》中指出：“自由贸易引起过去民族的瓦解，使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的对立达到了顶点。总而言之，自由贸易制度加速了社会革命。先生们，也只有在这种革命意义上我才赞成自由贸易。”